

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3080200010)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安民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名称: 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 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预算: ¥65万元(无财政性资金)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

2.1 提供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采购公告前近半年(至少一个月), 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采购公告前近半年(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 投标申请人具有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2)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证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 并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 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8-03 09:00到2023-08-09 16:3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8-14 14: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8-14 14: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虹路东善供销大厦7楼

七、其他

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编号：XZP2023080200010

南京海之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安民村村民委员会（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项目名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磋商。

一、项目概述

项目编号：XZP2023080200010

项目名称：安民村路家撤洪沟堤防道路硬化工程

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预算：¥65万元（无财政性资金）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提供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采购公告前近半年（至少一个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采购公告前近半年（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投标申请人具有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2）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证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并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现场考察：

采购人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获取采购文件：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并加盖公章（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5、磋商文件出售方式：每本 1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从2023年8月3日起至2023年8月9日为止，每天 9：00-11：30，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6、磋商文件出售地址：在南京海之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虹路东善供销大厦7楼）购买磋商文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壹份（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副本文件、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2)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14日 14:00

(3) 竞争性磋商时间：2023年8月14日 14:00

(4)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虹路东善供销大厦7楼

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安民村村民委员会

采购单位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

联系人姓名：曾工

联系电话：1529835487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南京海之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虹路东善供销大厦7楼

联系人姓名：李工

联系电话：1306258190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安民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横溪街道安民村村民委员会

联 系 人： 曾工

电 话： 1529835487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海之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谷里街道张溪社区工业园

联 系 人： 李超

电 话： 13062581901

电 子 邮 件： 135073790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